



上博简《孔子诗论》留白简的成因、编联与文意脉络*

刘全志

摘要:上博简《孔子诗论》存在着6支公认的留白简,而经过进一步辨证,第1支简也应是留白简。在留白简外貌形态的众多描述中,留白处存在人工刮削的说法最为引人注目。一般认为,留白处存在人工刮削之说具有相关“证据链”的支撑,以致常常被视为竹简本身所具有的真实现象。其实,留白处的“纵向竹纤维”并不是人工刮削的痕迹,而是竹简经过长时间保存出现的皱缩现象,这是出土战国竹简的常态。留白简的形成是抄写者面对主客观因素自主选择的结果,而在主观因素难以明确的情况下,竹简书写空间的富余应是留白简得以形成的重要客观因素。以现存竹简的样貌而言,难以判断《孔子诗论》《子羔》《鲁邦大旱》在同一卷竹书的书写次序,“子羔”的尾题性质表明三篇文章的独立性较强,需要分别视之。而留白简在《孔子诗论》中应该进行集中编联,它们的位置应处于满写简之后,简文虽然因为竹简缺损而缺乏字面上的连贯,但其蕴含的文意脉络却具有连贯性和系统性,第7简与第2简的直接编联即为其中的代表。现存留白简的物质形态和文意脉络,能够呈现出文本的组织体系。

关键词:《孔子诗论》;留白;刮削;编联;上博简

中图分类号:I209;K85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5-5669(2025)04-0119-10

自上博简《孔子诗论》问世以来,留白简的问题一直是学界讨论的热点。所谓留白简,是指文字仅仅书写在第一道编绳与第三道编绳之间的简面上,而在第一道编绳之上、第三道编绳之下加以留白。在《孔子诗论》现存29支简中,学界比较公认的留白简共6支,即第2、3、4、5、6、7简,它们简端留白的做法,与那些从简首书写到简尾的满写简存在着十分显眼的区别,这也造就了《孔子诗论》兼有满写简和留白简的独特样貌,而《孔子诗论》的留白简也是目前所见战国竹书中唯一的例证。当然,将《孔子诗论》第2简至第7简称作“留白简”,也仅为概而言

之,具体来看每支简又有所不同,其中第2简是完简,全长55.5cm,两端留白部分完整清晰;第3简上下两端稍残,现存长度51cm,两端留白胎面虽然稍残,但现存简端留白较长,为留白简无疑;第4简下端残缺严重,仅存0.1cm,上端现存7.3cm,留白,以竹简上端留白下端也必然留白的常例判断,此简下端也为留白;第5简上端完整,下端残缺,上端8.5cm,留白,下端现存0.1cm,以竹简上端留白常例判断,此简下端也为留白;第6简上端残缺,存0.7cm,下端完整8.7cm,留白,此简上端现存较短,难以确定是否留白,而下端确定留白;第7简上下两端皆残,

收稿日期:2024-12-09

*基金项目:北京市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先秦两汉时期孔子文献的形成与衍生研究”(19WXC013);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研究重大专项“古典诗教文道传统的当代阐释及教育实践”(2024JZDZ049)。

作者简介:刘全志,男,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教授(北京 100875),主要从事出土文献与先秦两汉文学、文献与文化研究。

仅存中契口、下契口，上契口无存，下契口至下残端5.5cm，留白，此筒因上契口无存，无法判断上端是否留白，而下端确定留白。因此，准确地说，在6支竹筒中，能够确定两端均留白的有4支，即第2、3、4、5筒；至于第6、7筒可确定下端留白，而上端是否留白需要进一步讨论。由这些竹筒的具体情况可知，所谓留白筒是指在《孔子诗论》中至少一端具有留白现象的竹筒。经过许多学者的细致辨证，第6筒上端补8字，正与第22筒直接编联，于此第6筒上端书写文字而下端留白，处于满写筒向留白筒“前后过渡的关键”^{[1]10}。

关于《孔子诗论》留白筒形成的原因，学界讨论纷繁，莫衷一是。濮茅左将学界的观点归纳为三种，即“筒脱字说”“底本残文说”“别篇说”^{[2]21-22}；江林昌归纳为四种，即“原有文字后又脱落”“原有文字后又人为削去”“底本残缺而留下空白”“原无文字为抄写者有意修削成空白”^{[3]132}；康少锋进一步总结为四大类三小类，即“文字灭脱皱缩说”“刮削留白说”“分栏抄写刮削留白说”“留白原无文字说”，其中最后一类又分为三种，即“类序说”“别篇说”“残本说”^[4]；张瀚墨在言及这一问题时，倾向于认为留白筒、满写筒以及两者之间，因“残存信息”有限而“无法提供确切的直接编联证据”^{[5]47}。

从这一学术史增长衍生的过程中可以看出，留白筒问题是我们理解《孔子诗论》的一把钥匙，对留白筒的认识不同，即会影响对《孔子诗论》性质、思想乃至价值意义的判断^①。因此，结合前贤时彦的相关研究，笔者将对留白筒的形制、成因、编联以及思想脉络做一探析。

一、“留白处存在人工刮削”说法的形成与辨证

在留白筒外貌形态的众多描述中，留白处存在人工刮削的说法，最为引人注目，这一说法与相关“证据链”相互支撑，往往被认定为竹筒本身所具有的真实现象。如关于《孔子诗论》留白筒的物质形态，张瀚墨据整理者及目测竹筒的学者所言，做了这样的表述，“虽然留白处有可视的残存的刮削痕迹，刮削之前筒面并无文

字覆盖，而刮削原因则并不清楚”^{[5]39}，并注明这些信息来自马承源和濮茅左^②。然而，马承源在《孔子诗论》的说明中仅仅点出“这种上下端留白的筒相当特别，《诗论》其他的筒文完整者上下两端都写满，所以这一部分得以与其他部分区分开来”^{[6]122}，并未言及留白筒上下两端的刮削现象。同样，濮茅左在谈及留白筒时明确指出此类竹筒上下两端“胎面交代清楚”^{[2]22}，更未言及竹筒上下两端的刮削现象。可见，留白筒上下两端刮削现象，并非出自整理者的观察。

以目前所见的论述而言，最早言及留白筒上下两端刮削现象的应是周凤五，他首先推测“所谓‘留白’，可能先写后削，是削除文字所造成的”，举出的理由之一是“从《孔子诗论》大小两种彩色图版来看，竹筒留白处似乎比有字的部分要薄些”^{[7]187}，并加注释云“据目验原筒的友人说，竹筒上下两端薄而平整，肉眼看不出墨迹。或者红外线摄影可以解答这个疑问”^{[7]190}。显然，周凤五只是通过观察彩色图片感觉留白处要比有字的部分“薄些”，而这一“似乎”式的感觉也是为了验证“先写后削”的主张，尽管这一“似乎”式的“薄些”以及削后是否残留墨迹，受到“目验原筒的友人”的否定，但他仍认为这可能需要更为先进的设备进一步检测。无疑，周凤五并没有发现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刮削的痕迹，只是通过观察彩色图片感觉上下两端“似乎”“要薄些”，以证明自己“先写后削”的推断。所以，严格来说，周凤五只是推测留白筒的上下两端具有刮削现象，而并没有发现真实的证据来支撑这一推测。

其后，彭浩撰文指出：“如果仔细观察一下书中这几枚筒的照片，可以发现留白处都明显呈露出纵向的竹纤维，而有字迹的部分则竹纤维不十分明显。由此可判断，竹筒上下端的留白部分是经人工修削后产生的，因而比有字部分要薄许多。在《诗论》全筒彩色图版上可以清楚地看到留白部分与写字部分的上述区别，廖名春先生的目验与整理者都有相同的结论。”^{[8]297}与周凤五相同，彭浩“仔细观察”的也是照片，周凤五感觉“似乎要薄些”，彭浩发现留白处“明显呈露出纵向的竹纤维”，进而描述留白处要比有字部分“薄许多”，并通过廖名春和整理者也旁

证这一“仔细观察”的结果。显然与周凤五推测性的描述相比,彭浩更进一步坐实了留白处存在人工削修的痕迹。

然而如前所言,整理者并未言及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着削修的现象。不过,彭浩的这一“仔细观察”与整理者旁证的表述,让其他学者认定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人工刮削的现象,如江林昌在言及留白筒产生的原因时,认定“上海博物馆参加整理的学者是主张第4种情况的”,即“原来本没有文字,是竹简抄写者有意将竹简修削成空白的”,并引用濮茅左描述竹简留白处“一点不留痕迹”的内容^{[3]132}。不仅如此,江林昌又进一步引述了彭浩的“仔细观察”,并认为留白部分“有意的人工削修”“有装饰保护竹简中端文字的作用”,类似今天书籍装帧中精装、平装的区别,即以装饰强调留白筒内容的重要性,“因此,以装饰强调的角度来解释留白筒正合适”^{[3]131-132}。从江林昌的表述可以看出,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人工刮削的问题,已变成了事实,并成为进一步推断的基础和前提,而他的这些描述和推断,又进一步被张瀚墨所复述。

从周凤五感觉留白处“似乎要薄些”开始,经彭浩的“仔细观察”照片以坐实“薄许多”并确证存在“人工修削”,到江林昌的“有意的人工削修”在于装饰强调留白筒的重要性,再至张瀚墨“有可视的残存的刮削痕迹”的概括,时间也从2002年走到了2020年。这一至少18年的衍生过程说明,留白筒上下两端是否存在刮削的讨论,已由最初不被“目验原简的友人”所认可的问题,转变成竹简本身所具有的“真实”现象。而在这一过程中,整理者作为重要的证据不断被复述,进而构成了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人工削修”痕迹的证据链。然而从目前公开发表的文章来看,这一被屡屡复述的“整理者”“上海博物馆参加整理的学者”并未言及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刮削”的问题。因此,对于留白筒上下两端是否存在刮削的讨论,我们仍需回归原初,将其视为一个问题或者一种推测性的观点而加以检验。

据彭浩所言,除了整理者的旁证之外,他之所以断定留白筒上下两端是“经人工修削后产生的”,主要是因为仔细观察照片后发现留白处

“明显呈露出纵向的竹纤维,而有字迹的部分则竹纤维不十分明显”^{[8]297}。以公开发行的彩色图版而论,彭浩的这一发现的确是竹简存在的真实现象,而问题是这一明显的“纵向的竹纤维”并非留白处所独有,如本身就是留白筒的第5简、第6简的第一道编绳之下书写文字的简面也同样存在明显的“纵向的竹纤维”,同时其他满写简如第17简、第22简、第8简等书写文字的简面也同样存在着明显的纵向竹纤维。另外,观察同出的上博简其他篇书写文字的简面,“纵向的竹纤维”不但明显可见,而且数量远多于《孔子诗论》的简面,如《缁衣》第5、8、16、18简,《性情论》第1、3、4、5、6、7、9、12、16、19、24、35、40简等。这些大范围的简面形态说明,明显的纵向竹纤维是上博简楚竹书常见的现象,而非《孔子诗论》的简面所独有,更非留白筒的上下两端所独有。因此,明显的纵向竹纤维并不能证明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人工的削修痕迹。

其实这种较为明显的纵向竹纤维,在李学勤看来就是皱缩或窄缩,李学勤认为留白筒之所以留白,是因为“简首、简尾出现皱缩,字迹脱灭的问题”^{[9]89}。客观而论,留白处整齐平整,正如濮茅左所言“胎面交代清楚”,现存简面并无墨迹残留,原本是否有字、字迹是否脱灭是很值得商榷的。但李学勤指出的简首简尾存在“皱缩”现象,却是准确的;他明言“看原物及放大照片,这种现象不是由刮削、摩擦等物理原因造成的,而是某种化学作用的结果”^{[9]90},李学勤之所以认为“是某种化学作用的结果”,是因为他坚持认为“简首尾的皱缩部分原来是有字的”^{[9]91}。以濮茅左对竹简的观察来看,留白处有字的推测很难得到竹简实物的支持,但竹简两端皱缩或窄缩现象的产生,却不是刮削所造成的。李学勤对留白筒“皱缩”现象的概括,虽然难以回应留白处“字迹脱灭”的推测,但却能够证明留白处并不存在“人工修削”的痕迹。也就是说,被学者认定为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人工刮削的现象并不存在,竹筒简面所呈现的纵向竹纤维乃是竹筒的“皱缩”现象,是上博简楚竹书常见的竹筒外貌形态,而不能视为《孔子诗论》留白筒上下两端存在人工刮削的证据。

换言之,《孔子诗论》留白筒除了上下两端

留白之外,其他外貌物质形态与满写简一致,这也符合同一卷竹书的竹简外貌物质形态不应存在两样的惯例。既然竹简的物质形态相一致,那么留白简与满写简的重要区别,还是集中于上下两端的留白,而不是人工的刮削。因此,《孔子诗论》简序的编联应该遵循整理者的做法,按照文字书写空间的不同形态,将留白简进行集中编联,而不应与满写简混编排序。

二、留白简形成的客观因素是 书写空间的富余

据整理者所言,上博简《孔子诗论》与《鲁邦大旱》《子羔》竹简形制相同、文字书写形态一致,应“为同一人书写”^{[6]121},三篇可列为一卷,也可分列不同卷。于此,如果将三篇视为同一卷,它们的编排次序则成为关键的问题。

关于《子羔》《孔子诗论》《鲁邦大旱》的书写次序,林志鹏、李锐认为《孔子诗论》在前、《鲁邦大旱》居中、《子羔》居后^③,对此顾史考加以认可式复述^④。濮茅左认为《孔子诗论》承自《子羔》,那么三篇在同一卷的书写次序是《鲁邦大旱》《子羔》《孔子诗论》^⑤。后一种判定主要基于《孔子诗论》第1简“行此者其有不王乎”,濮茅左认为这是《子羔》的结尾^⑥。以后来学者深入研究的结果来看,第1简的墨节代表着分章而非分篇,其前后内容都应属于《孔子诗论》,而《子羔》第14简的墨节之后的留白则代表着《子羔》篇的结束。如此,三篇同卷的顺序还难以判定《孔子诗论》上承《子羔》。

以“子羔”的篇题书写于《子羔》第5简的简背而言,既然三篇是“同卷异篇”而共享一题,《子羔》也应该处于三篇的首尾,而不应居中。林志鹏、李锐根据重新编联的《子羔》简序,特别是将原来第5简调整至倒数第3简或第2简的位置之后^⑦,认为三篇文章的顺序应是《孔子诗论》居首、《鲁邦大旱》居中、《子羔》居后。这一排序关注到了《子羔》简序的变化,同时也符合李零所言的古书由尾向前卷出现首题或由首向后卷出现尾题的惯例^⑧。

但是,这一排序存在着一个既定的前提,即这三篇文章一定处于同一卷竹书,而且这一卷

竹书仅有目前所见的三篇文章,然而事实是其他可能的情况也是存在的,如马承源所言:“同一卷有三篇或三篇以上的内容;也可能用形制相同的简,为同一人所书,属于不同卷别。”^{[6]121}如此看来,“子羔”的题名出现在《子羔》篇倒数第二简或第三简,仅能说明《子羔》如同《容成氏》一样采用的是“尾题”。而“尾题”不像“首题”,它往往不能当作若干篇的“共名”。濮茅左在言说“同卷异篇”时,谈及郭店简《鲁穆公问子思》与《穷达以时》竹简形制相同,应为“同卷异篇”;同时,《性自命出》《成之闻之》《尊德义》《六德》也是“同卷异篇”,但是,它们都没有篇题^{[2]12}。这一现象说明当竹书出现“同卷异篇”时,抄写者不便使用其中的一篇来命名。如果非要给“同卷异篇”名题,那也往往使用“首题”,而不会使用“尾题”,如目前所见的上博简尾题“容成氏”,仅仅是一篇内容的题名;而“庄王即成”书写于第1简的简背,属于“首题”,虽然内容仅涵盖前篇的内容,但也应该是后一篇的“共名”。所以,“子羔”的题名作为“尾题”应针对《子羔》篇而来,如同上博简其他篇“尾题”功能一样,其命名方式“乃拈篇首二字以为之目”^{[10]58},而这一命名作为“尾题”却并不涵盖《鲁邦大旱》和《孔子诗论》。于此,这三篇文章也谈不上是“同题异篇”,考察它们的性质或内容应该遵循整理者的做法:分别视之,而不便融为一体。

通过观察彩色图版,陈前进发现《孔子诗论》第3简“上端有三个明显的契口”,他推测这是制简者与书写者分别留下的痕迹^[11]。如果进一步拓展视野,第3简上端契口移动的现象,也表现在第2、4、5简,即这四简在濮茅左判定的上契口之下的两字后都存在契口或者编绳的痕迹^⑨。以之再看第1简和第7简,两简上端都是在离上契口两字处残断,而据李零观察,“这批残简,很多都是从编绳处断折”^{[1]9}。于此,第1、7简的上端与第2、3、4、5简一样,都存在契口或编绳移动的痕迹。此种现象说明,这6支竹简虽然长度、形制与其他竹简相同,但其在被书写文字之前应该被编联于其他竹书,以至留下旧契口或编绳的痕迹;而当这些竹简被编联于新竹书时则需要进行契口或编绳的移动,于是产生了新契口。

这种契口或编绳痕迹的移动现象,首先能够再次证明虽然《孔子诗论》与《子羔》《鲁邦大旱》竹简形制相同,但是并非必然属于同一卷或者前后次序相连。其次,这一线索也能够揭示《孔子诗论》的留白简不但需要集中编联,而且留白的原因也应该与竹简的书写空间密切相关。

以《孔子诗论》第6简上端书写文字、下段留白的现象来看,此简应是满写简和留白简“前后过渡的关键”^{[1]10}。而这一具有过渡作用的书写形态,也告诉我们文字书写是否留白,与抄写者的主观选择关系密切。当然,抄写者的主观选择性因素很多,包括对书写内容的喜好、突出、强调等等,但是这一主观性选择也必然受制于竹书书写空间的多与少。以第6简与其他留白简的书写形态来看,留白简的产生是抄写者主观选择的结果,并非必然是《孔子诗论》原文本的本来样貌。也就是说,留白简的出现主要是因为抄写者对剩余书写空间的选择。以竹简保存的样貌而言,竹简上下两端最为脆弱,也最不易保存,这一情况也一定是抄写者的常识。所以,当书写空间较为富余时,抄写者必然选择编绳之间的空间加以书写,而留白处于编绳之外的两端。这一书写形态也可以从同批的其他上博简加以证明。

一个比较典型的例证便是上博简《性情论》,此篇共40支简,“所用竹简是上博简中最长的,完简大约长57cm(据整理者长达57.2cm),大多数竹简的字间距其实比较大,书写比较稀疏,字与字之间的距离常常可以容下两三个字符。这种情况使得抄手抄写时,在每简容纳的字数方面有比较大的操作空间。刚开始抄写时可以写得比较稀疏,抄写到最后一部分内容时(即简38、39所记的内容),可能由于急于写完,缩小了字间距,导致每简所容字数明显多于其他竹简。而在写简40时,由于是最后一支竹简,要写的只有4个字,所以有意识地扩大了字符之间的距离,使简40的字间距与本篇大多数竹简差不多”^[12]。显然,上博简《性情论》的文字书写间距疏密不一,已是目测即可见的事实。

这一疏密不同的现象说明,抄写者的文字书写是先疏再紧后疏,而这一书写的进程并非

抄写者事先谋篇布局的结果,而是随着所抄写文本的剩余量与竹书书写空间的剩余量变化而变化的。此种书写的实际操作过程,进一步揭示竹书书写空间的布局与抄写者的自主选择存在着更为直接的关联,即抄写者抄写文本时,所书文字的间距具有一定的主观性和自主选择性,而这种主观性和选择性在客观上又必然与竹书的剩余空间存在着紧密的关联。这一点折射于《孔子诗论》的留白简,则更能验证产生留白简的原因和过程如下:抄写者在抄写《孔子诗论》时,先以满写简行文,而后随着待抄写文本内容的减少,待书写的竹简空间却存在富余,于是从第6简开始,抄写者开始选择处于编绳之间的空间加以书写,而留下了处于编绳之外的空间。因此,尽管留白简的产生包含着诸多的主观因素,但书写空间的富余必然是其他主观性因素的客观支撑条件。

三、第1简的位置与留白问题

关于第1简的排列,许多学者已经论证其前八字不应属于《子羔》或其他篇,而是《孔子诗论》本篇所固有。于此,第1简的位置也不应该是《孔子诗论》的开篇。李学勤指出第1简应该上接第5简,因为第5简简末“专说《清庙》,指为王德,故下云‘行此者其有不王乎’”^[13]。对此,林志鹏、康少峰、徐正英等学者表示认同,即简文作者借《清庙》之诗评论“有成功者”,从而发出了“行此者其有不王乎”^{[4]48、[10]57、[14]}的慨叹。如此看来,第1简应处于第5简之后,以成“王德”与“王者”的顺承相连。

同时,第1简相承于第5简除了从文意上得到证明,从现存竹简的物质形态也能够得到验证。现存第1简的物质形态信息如下:上下两端皆残,上契口、下契口均不存,现存中契口,中契口之前存17个字(含合文一)及一墨节符号,中契口之后存5个字;现存全长22cm,文字书写间距与其他简相同。现存部分应是中契口的上下端,中契口之上存17.1cm,书写17个字(含合文一)及一墨节;中契口之下存4.9cm,书写5个字。这一物质形态在《孔子诗论》29支简中并不孤立,相同的还有第17简,不过第17简中契口

之上存留较短,中契口之下存留较长;此简现存长度24.1cm,书写28个字及一墨钉。与第17简相比,第1简的文字书写较为疏朗。除第17简之外,上下两端均残缺至编绳以内的竹简还有第12、15、18、25、29简,其中第18、25简现存下契口上下部分,长度分别是18.6cm、20cm,分别书写19个字、22个字;第12、15、29简仅存上契口至中契口之间的部分,长度分别是18.3cm、18.5cm、18.4cm,分别书写18个字及一墨钉、18个字及一墨钉、18个字及三墨钉。

这些简制特征说明第1简的文字书写间距在整篇《孔子诗论》中并不显眼,但其存在墨节的事实说明它与第5简、第18简具有相同的文本标识功能:第18简仅存下契口,下契口之前为墨节,下契口之后残存0.6cm,无文字;而第5简墨节前后均有文字书写。同时,据整理者复原,第1简残端至上契口应有两字,而现存中契口至残端书写17个字(含合文一),那么中契口至上契口应有19个字及一墨节,而第5简中契口至上契口也是19个字及一墨节。这一现象说明,与第18简相比,第1简与第5简的文字书写形态更为接近。再结合第5简前两字前后编绳痕迹的移动现象,正好与第1简残断处至上契口缺两字相一致。这些物质形态说明,第1简与第5简编绳位置相合、文字书写疏密一致,简序也应该前后相连。于此,第1简上承第5简无论是文意还是物质形态,都可以得到合理的验证。

因为第1简并非上接《子羔》或其他篇,所以由《子羔》或其他篇为满写简推出第1简也为满写简的判定,是难以成立的。那么,它是否是留白简,学界对此多有疑惑或莫衷一是。对于第1简是否留白的问题,陈斯鹏将之视为“与5号简同类,属于‘留白简’”^[15],张瀚墨对此并不认同,认为此简现存形态难以说明其为留白简还是满写简^⑩。两者相较,张瀚墨的观点显得更为客观、准确。以竹简的外貌形态而言,的确难以判定第1简属于留白还是满写,但是判定这一问题并不能仅仅结合第1简的内容或物质形态来衡量,否则第1简必然成为孤简,然而“孤简”的判定显然又不符合它与《孔子诗论》其他简存在关联的事实,因此我们判断其性质,还必须结合《孔子诗论》现存其他竹简的物质形态和文意。

如第1简与第5简均出现的墨节符号,即具有比较丰富的标识性价值:这两简墨节的前后均书写文字,第5简的墨节之后显然已非孔子语,这与第1简墨节之后的“孔子曰”所呈现的信息相应,即两支简的两个墨节不但具有分章的功能,而且也承担着隔开孔子语与非孔子语的标识功能。再结合上述第1简与第5简的密切关联,特别是从第1简上端残断与第5简编绳移动痕迹的一致性、文字书写间距与文意脉络的相承性可知,第1简与第5简一样,属于留白简。于此,《孔子诗论》的留白简共有7支,即第1、2、3、4、5、6、7简,它们与满写简不同,应该集中编联。而对于留白简与满写简的位置,李锐认为“很可能是留白简在前,下接满写简”^[16]。客观而言,以现存竹简的形态来看,还很难准确地判断留白简与满写简孰先孰后,但是如果我们以第6简的特殊书写形态为突破口,那么可以认定:满写简应在留白简之前,而留白简处于满写简之后,于此才契合第6简上端书写、下端留白的客观事实。

四、留白简的编联与意义脉络

许多学者已经指出第6简应上承第21、22简,但张瀚墨认为“第二十一、二十二和第六简简文内容之间的联系并没有那么紧密”^{[5]42},因为“吾X之”的句式不但不足以将第21、22简一定编联在一起,更不足以将第6简与这两支简相编联,而支撑这一判定的重要证据便是第6简的留白,即“我们还没有可靠的证据来肯定或者否定留白简的留白处原本有字,因为现存文本没有呈现出简与简在内容方面密不可分的关联:一方面是由于我们得到的材料本身的残缺所致,另一方面也跟这些书写本身的性质有关”^{[5]42}。

客观来看,现存竹简的形态的确能够引起类似质疑,但是如果考虑到第6简处于满写简与留白简过渡的阶段,那么第6简上接第22简也属十分合理的编联^⑩。更为重要的是,如果我们不以解构《孔子诗论》具有统一主旨的立场来考察留白简,那么除了第6简上端书写文字之外,其他留白简的两端无文字书写,已成为可以被验证的事实。特别经过前述留白简两端并不存

在人工刮削问题的辨证,我们应该认同濮茅左“反复察看”竹简现状之后所得出的结论,即“留白胎面交代清楚”^{[2]22},原本就没有书写文字;至于现存留白简文意存在不相联属的现象,应与留白简的缺损过多相关联^⑩,而不应质疑简文本身的组织系统和内在脉络,即不能因为简文的缺损,将《孔子诗论》判定为“论诗材料的汇编”。

特别是留白简中第7简与第2简的关系,可作为验证留白简是否可以直接编联的典型例证。结合李学勤、陈斯鹏认为第7简与第2简之间存在缺失内容需要补字的分析^⑪,张瀚墨认为第7简“孔子曰:此命也夫”“是评价它前面提到的《大明》和《皇矣》那两句诗”,“跟‘时’没有多大关系”,因此“也就不应该把这两支简直接编联”^{[5]41}。其实,无论“墨丁之后的‘文王惟欲已,得乎?此命也’”是否为“孔子曰”的内容,“命”和“时”都是紧密相连的,郭店简《穷达以时》中的“遇与不遇,天也”“穷达以时,德行一也”^[17]以及《论语》“死生有命,富贵在天”^[18]都涉及了这一问题。同时,与《孔子诗论》竹简形制相同的《子羔》也讨论了“命”与“时”的关联,如“子羔曰:‘如舜在今之世则何若?’孔子曰:‘亦纪先王之由道,不逢明王,则亦不大使’”^[19]。

因此,第7简与第2简可以直接编联,其重点在于解说文王受命乃上天客观授予^⑫,而上天授予、文王天命的基础存在两个根据:一是文王之明德,二是文王得时。其中后者就像舜生于尧之世而能“君天下”(上博简《子羔》第8简)、生于“今之世”而“不逢明王”(上博简《子羔》第7简)一样,不得其时而无所承命,所以“得乎?此命也”与第2简的“时也”紧密相连,以呈现文王明德以得时而为上天所授命的必然性。于此,再联系孟子所云“匹夫而有天下者,德必若舜禹,而又有天子荐之者,故仲尼不有天下”^{[20]649}、“周公之不有天下,犹益之于夏,伊尹之于殷也”^{[20]652},周公、孔子虽有明德而圣贤,但并不能“有天下”而称王,这正如赵岐所说“虽有圣贤之德,不遭者时”^{[20]652}。与周公、孔子等人相比,文王受命,即所谓“命也,时也”。所以,第7简所论“明德”“天命”与第2简的“时也”“文王受命”直接相关,两简应该直接编联。

正如庞朴所言,第7简与第2简的直接编

联,有助于解答留白简的问题^⑬。首先,这两简的直接编联可以验证前述濮茅左对留白简“反复察看”的准确性,即留白简两端原来就没有文字,也不应该有文字。其次,这两支简的直接编联也进一步说明留白简应该集中编序,而不能与满写简混合排列。于此,留白简的位置应该处在《孔子诗论》的后半部分,结合第6简上承第22简的辨证,留白简应该采用如下顺序编联:22-6、7-2、3、4、5、1^⑭。为了较为清晰地展示各简之间的关联,现将释文整理如下:

7……“怀尔明德”,何?诚谓之也。“有命自天,命此文王”,诚命之也,信矣。孔子曰:此命也夫。文王唯欲已^⑮,得乎?此命也。2时也^⑯,文王受命矣。《颂》,广德也^⑰,多言后。其乐安而迟,其歌绅而悌,其思深而远,至矣。《大雅》,盛德也。多言……3……也,多言难而悃恻者也,衰矣少矣。《国风》,其纳物也溥,观人俗焉,大敛材焉。其言文,其声善。孔子曰:惟能夫……4……曰:诗其犹广门。与贱民而豫之^⑱,其用心也将何如?曰《国风》是也。民之有戚患也^⑲,上下之不和者,其用心也将何如?……5是也。有成功者何如?曰《颂》是也。《清庙》,王德也,至矣。敬宗庙之礼,以为其本,“秉文之德”,以为其业^⑳。肃雝……1……行此者其有不王乎?孔子曰:诗亡隐志,乐亡隐情,文亡隐言^㉑……

在现存的7支留白简中,除了上述所言的第7简与第2简能够直接编联,其他各简之间应存在着简文的缺失:第6简与第7简、第3简与第4简之间存在着稍多的简文缺失,而第2简与第3简、第4简与第5简、第5简与第1简之间存在着较少的简文缺失,正是因为这些缺失造成了现存简文文意的不连贯。然而这种文意不连贯还不足以割裂它们之间的关联,因为由第6简的“颂”到第7简的“文王之德”,经“文王受命”又延续至第2简的“时也”“受命矣”,其后开始总括《诗》之整体结构,也由第6简的“颂”回归到此简的“颂”之“坪德(广德)”,进而延及《大雅》之“盛德”;随着又扩展至第3简的《小雅》《国风》之特征,其后通过引入“孔子曰”又延伸至第4简的“诗其犹广门”,即《诗》整体安排的“用

心”之处,这是由第2简的各部分内容评述,进而提升到《诗》之“用心”,强调的是《诗》之各部分所蕴含的教化之义、导心之用;其后又通过《清庙》赞叹“至矣”之“王德”,并以礼、德为本为业,继而得出第1简的“行此者其有不王乎”,即敬礼秉德必然能够称王天下。

至此,从第6简“颂”,经第2简“颂”,再至第5简“颂”已完成了至少两个轮次的论诗循环,而《诗》之结构内容、各部分之“用心”也得以回环评说、互为照应,因此第1简引“孔子曰”来言说《诗》之总体特征也是顺理成章之事,即由前述至少两个轮次循环往复的评说,“诗亡隐志,乐亡隐情,文亡隐意”的总体性概括也得以成立。

结 语

总之,上博简《孔子诗论》29支简中共有7支留白简,而留白处存在人工刮削的说法,看似存在“证据链”的支撑,实际上却是值得商榷的,不可直接将留白处的“人工刮削现象”视为竹简本身所呈现的客观表现。与人工刮削相比,留白处的“纵向竹纤维”现象应是古简经过长时间保存而出现皱缩形态的自然现象,即留白处的竹纤维形态并不能指向人工刮削竹简的结论。留白简的形成也许存在着文本抄写者的主观目的,但竹简本身的物理空间与文本内容对比所呈现出来的富余应被视为值得考虑的客观因素。同时,以现存竹简的样貌而言,《孔子诗论》《子羔》《鲁邦大旱》虽书写于同一卷竹书,但三篇文章的独立性较强,“子羔”的题名书写应被视为尾题性质,难以涵盖三篇的整体内容。具体到《孔子诗论》所包含的竹简排序和组合,应该坚持将留白简进行集中编联的原则,且位置处于满写简之后,先满后留的简文书写,能够呈现出文本的组织体系和逻辑脉络。

《孔子诗论》留白简内在文意的贯通与照应,不仅揭示出这一组竹简能够形成一系列较为完整的意义群体,而且昭示出留白简之于《孔子诗论》整篇的意义和价值:留白简不但不应被排除于《孔子诗论》之外,而且还应是《孔子诗论》解诗、评诗的总结和提升。在这一层意义上来看,简文抄写者将这一部分简文以留白的形

式处理,也蕴含着对这些简文进行突出、强调的主观追求^⑨。

注释

- ①学界关于《孔子诗论》的研究和主要观点,可参见陈丹奇:《上博简〈孔子诗论〉研究的回顾与反思》,《中州学刊》2021年第5期;徐正英:《上博简〈孔子诗论〉研究现状批判与未来指向》,《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24年第4期。②张瀚墨:《〈孔子诗论〉的文本组织、性质及作者探论》,《文艺研究》2020年第5期。③林志鹏认为题名为“子羔”的竹简应是倒数第三简,李锐认为其位置应在倒数第二简。参见林志鹏:《战国楚竹书〈子羔〉篇复原刍议》,载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续编》,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年版,第58页;李锐:《试论上博简〈子羔〉诸章的分合》,载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续编》,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年版,第94页。④参见顾史考:《上博竹书〈鲁邦大旱〉篇及其形成探索》,《简帛》2017年第2期。⑤濮茅左的推测见于濮茅左:《〈孔子诗论〉简序分析》,参见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11页。⑥可参见濮茅左:《〈孔子诗论〉简序分析》,载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11页。⑦参见林志鹏:《战国楚竹书〈子羔〉篇复原刍议》,载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续编》,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年版,第58页;李锐:《试论上博简〈子羔〉诸章的分合》,载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续编》,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年版,第94页。⑧相关分析参见李零:《上博楚简三篇校读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7页。⑨详情可参见马承源:《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一)》,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版,第14—19页。⑩参见张瀚墨:《〈孔子诗论〉的文本组织、性质及作者探论》,《文艺研究》2020年第5期。⑪张瀚墨:《〈孔子诗论〉的文本组织、性质及作者探论》,《文艺研究》2020年第5期。关于竹简残缺的编联,可参见李学勤:《〈诗论〉简的编连与复原》,《中国哲学史》2002年第1期;廖名春:《上博〈诗论〉简的形制与编连》,《孔子研究》2002年第2期;季旭升:《〈孔子诗论〉分章编联补缺》,《古文字研究》(第25辑),中华书局2004年版,第380—390页;李零:《上博楚简三篇校读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29页;黄怀信:《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诗论〉解义》,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4年版,第18—22页;姜广辉:《关于古〈诗序〉的编连、释读与定位诸问题研究》,姜广辉主编:《中国哲学:经学今论三编》(第

24辑),辽宁教育出版社2002年版,第143—171页;徐正英:《上博馆藏战国楚简〈诗序〉简序复排与简文释读》,陈飞主编:《中国古典文学与文献学研究》(第2辑),学苑出版社2003年版,第80—93页。⑫如濮茅左:指出“从留白简的内容分析,应该说至少还残去了一半以上留白形式的简,由于缺损过多……这对于我们理解这部分的简文产生了一定的困难”,参见濮茅左《〈孔子诗论〉简序分析》,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22页。⑬陈斯鹏认为第7简与第2简之间需要补出17个字左右的内容,即两简之间缺失一支留白简,而缺失的内容应是“此时也夫!文王虽欲无受天命,其得乎?此”。陈斯鹏:《简帛文献与文学考论》,中山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26页;李学勤:《〈诗论〉简的编联与复原》,《中国哲学史》2002年第1期。⑭相关分析参见庞朴:《上博藏简零笺》,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235页。⑮可参见庞朴:《上博藏简零笺》,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236页。冯时也认同第7简与第2简直接编联,以展现文王受天命的条件在于修德诚信。参见冯时:《论受天命与待天命——读〈诗论〉札记之一》,艾兰、邢文编:《新出简帛研究》,文物出版社2004年版,第123—125页。⑯整体来看,笔者认同李学勤的编联顺序,但认为不应该以分章、割裂的形式展现简文。参见李学勤:《〈诗论〉简的编联与复原》,《中国哲学史》2002年第1期。⑰庞朴指出“也”与“已”相比,“已”更为准确。参见庞朴:《上博藏简零笺》,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235—236页。⑱采自李零的释文,见于李零:《上博楚简三篇校读记》,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32页。⑲第2简“坪德”应读为“广德”,如同《逸周书》“其孰有广德”、《老子》第41章“广德若不足”,简文意谓“广大之德”;第4简“旁门”应读“广门”,意为宽广之门。参见何琳仪:《沪简〈诗论〉选释》,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245、246页。廖名春也释“旁”为广,认同“广德”,参见廖名春:《上海博物馆藏诗论简校释札记》,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273—274页。⑳此处采何琳仪引《尔雅释诂》“豫,乐也”的观点,“与”为本字,即《邦风》能够“达到与贱民同乐的目的”。参见何琳仪:《沪简〈诗论〉选释》,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246页。之所以采用这一释读,是因为它能与上下文相

连贯,如同简下文云“民之有戚患也”表达的是忧虑苦闷,这正好与“民众之乐”相区别;第3简云“其言文,其声善”表述的是《邦风》所具有的善意,这正与“民众之乐”相映照。通过上勾下连,这一句的意思是上层统治者可以通过“其言文,其声善”的《邦风》“观人俗,大敛材”,进而达到与下层民众同乐同欲的目的,而这正是《诗》所“用心”之处。㉑采自刘乐贤的释读,参见刘乐贤:《读上博简札记》,载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383—384页。㉒采自李学勤释读,参见李学勤《〈诗论〉的体裁和作者》,载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60页。㉓采自马承源的释文,参见马承源《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一)》,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版,第123页。饶宗颐认为“吝”比“隐”更进一层,意为“尽意”“尽情”“尽言”,如同《系辞》所云“立象以尽意,设卦以尽情伪,系辞焉以尽其言”。在这一意义上,“隐”与“吝”应相同。详见饶宗颐:《竹书〈诗序〉小笺》,朱渊清、廖名春主编:《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年版,第231页。㉔关于留白简文的性质和价值,笔者认为还需要认真、深入地辨别论证,而不便将之视为类序、诗序、杂说等,应深入探究简文所呈现的整体性意义和价值。这正如徐正英所提倡的那样,未来学界对《孔子诗论》的研究,应该走出“零散诗学”的阶段,进而着力揭示《孔子诗论》的体系性诗学建构思想。参见徐正英:《上博简〈孔子诗论〉研究现状批判与未来指向》,《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24年第4期。

参考文献:

- [1]李零.上博楚简三篇校读记[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
- [2]濮茅左.《孔子诗论》简序分析[M]//朱渊清,廖名春.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
- [3]江林昌.试析上博简《诗说》的编联与结构[M]//艾兰,邢文.新出简帛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
- [4]康少峰.《诗论》“满写简”与“留白简”之争辨析[J].宝鸡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8(4):45-48.
- [5]张瀚墨.《孔子诗论》的文本组织、性质及作者探论[J].文艺研究,2020(5):36-50.
- [6]马承源.上海博物馆藏战国楚竹书:一[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 [7]周凤五.论上博《孔子诗论》竹简留白问题[M]//朱渊清,廖名春.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2.
- [8]彭浩:《诗论》留白简与古书的抄写格式[M]//谢维

- 扬,朱渊清.新出土文献与古代文明研究.上海:上海大学出版社,2002.
- [9]李学勤.再说《诗论》简的编联[M]//艾兰,邢文.新出简帛研究.北京:文物出版社,2004.
- [10]林志鹏.战国楚竹书《子羔》篇复原刍议[M]//朱渊清,廖名春.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续编.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
- [11]陈前进.《孔子诗论》留白简成因考论[J].北方文学,2019(36):152.
- [12]梁静.上博《性情论》研究及与郭店本的对比[J].出土文献,2019(1):130-144.
- [13]李学勤.《诗论》简的编联与复原[J].中国哲学史,2002(1):5-8.
- [14]徐正英.上博简《孔子诗论》研究现状批判与未来指向[J].中国人民大学学报,2024(4):124-137.
- [15]陈斯鹏.简帛文献与文学考论[M].广州:中山大学出版社,2007:24.
- [16]李锐.试论上博简《子羔》诸章的分合[M]//朱渊清,廖名春.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续编.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94.
- [17]李零.郭店楚简校读记[M].增订本.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7:112.
- [18]朱熹.四书章句集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3:134.
- [19]裘锡圭.谈谈上博简《子羔》篇的简序[M]//朱渊清,廖名春.上博馆藏战国楚竹书研究续编.上海: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9.
- [20]焦循.孟子正义[M].沈文倬,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7.

The Causes, Ordering and Textual Meanings of the Blank Slips in *Confucian Poetics* Recorded on the Bamboo Slips of Shanghai Museum

Liu Quanzhi

Abstract: There are six recognized blank slips in *Confucian Poetics* of the Bamboo Book of Shanghai Museum. Through further examination, the first slip should also be a blank slip. Among the numerous descriptions of the appearance of blank slips, the claim of manual scraping in the blank areas stands out. It is generally believed that the theory of manual scraping occurred in the blank space is supported by relevant evidence chains, and is often regarded as a phenomenon inherent in bamboo slips. However, the “longitudinal bamboo fibers” in the blank space are not traces of manual scraping, but rather the wrinkling phenomenon caused long-term preservation of bamboo slips, which is a common occurrence in unearthed bamboo slips of the Warring States period. The formation of blank slips is the result of the copyist’s independent choice in the face of subjective and objective factors, and in situations where subjective factors are difficult to determine, the surplus space for bamboo slip writing should be an important objective factor in the formation of blank slips. Based on existing bamboo slips, it is difficult to determine the writing order of *Confucian Poetics*, *Zigao*, and *The Drought of the Lu State* in the same bamboo book. The closing remark of *Zigao* indicates the independence of the three articles, which should be viewed separately. The blank slips should be centrally compiled and arranged in *Confucian Poetics*, and their position should be after the full-written slips. Although the slips lack literal coherence due to missing bamboo slips, their implied meaning and context are coherent and systematic. The direct compilation of the 7th and 2nd slips is a representative example. The material form and cultural context of the existing blank slips can present the organizational system of the text.

Key words: *Confucian Poetics*; blank; manual scraping; ordering; the Bamboo Slips of Shanghai Museum

[责任编辑/小珂]